

(四) 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价格扣除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资料

注：投标人（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1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单光子发射及X射线计算机断层成像系统、型号：NM/CT 870 DR）¹，生产厂为（北京通用电气华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²，厂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北路1号，北京市通州区兴贸二街18号1幢1层101GE2区）。（单光子发射及X射线计算机断层成像系统、型号：NM/CT 870 DR）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单光子发射及X射线计算机断层成像系统、型号：NM/CT 870 DR）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单光子发射及X射线计算机断层成像系统、型号：NM/CT 870 DR）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重庆一采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3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